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奉）环准〔2023〕31号

奉节县仁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奉节仁爱医院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中益蓝云环保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的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租用奉节县永安镇竹枝路市政综合楼第一层、第二层办公楼用房（建筑面积3847.4m2），扩建为2#院区，并对原医院进行平面布局调整，开设科室不变，增加部分医疗配套设施。扩建床位数70张，建成后可达床位数170张的规模。项目总投资2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的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1#院区废水收集进入1#污水处理站，采用“沉淀+生化处理+消毒”工艺处理废水后由DW001废水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2#院区废水收集进入2#污水处理站，采用“A/O+消毒”工艺处理后由DW002废水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食堂油烟经排风机引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污水处理站臭气通过加盖密闭、定期喷洒消毒除臭剂等措施后经排气管排放；柴油发电机废气经专用排气管引至屋顶排放；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紫外消毒灯，定期人工消毒，废气经机械排风机排出。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降噪，可降低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措施。医疗废物、化验室废液、戊二醛废液采用专用密封桶分类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医疗废物暂存间采取“六防”措施，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专业单位定期清掏，经消毒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餐厨垃圾采用餐厨垃圾桶暂存，定期交有餐厨垃圾回收处置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五）严格环境风险防范。危险废物分类收集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设置警示标识，采用密封桶盛装，设置紫外消毒设施进行消毒并辅以定期人工消毒，由专人负责并设置进出台账，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柴油桶及液氧罐指定专人负责管理，设置禁止烟火等警示标识，配备消防沙、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四周设置围堰，采取防渗措施；乙醇密封包装，贮存在药品库房内，指定专人负责保管，并禁止烟火，设置乙醇进出药品贮存库台账，设置警示标识，配备消防沙、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加强医疗废水收集管网的巡护检查、维修保养，污水处理站采取防渗措施，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检修保养，设置约15m2的1#事故应急池、10m2的2#事故应急池作为事故状态下的医疗废水暂存使用。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2023年11月28日

抄送：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中益蓝云环保咨询有限责任公司。